

日本手時代金門調查資料

文·圖片提供／林正珍（國立中興大歷史系兼任教授）

日本在《馬關條約》取得殖民地臺灣的重大意義之一，在於「南進論」逐步落實，成為對外政策的基本方針。隨著南進政策日見明朗，福建、廈門和金門逐漸出現在日本輿情的討論中。



▲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全文類纂。

從大正時期（1912年至1926年）報章和涉外人員間流傳金門將商化、開港、德國海艦出沒，以及美國租借、駐軍等諸多傳言，雖都被證實誤傳，但也反映日本取得福建勢力範圍後的南方想像，以及對當時美、德列強的猜忌，彈丸之地的「金門」逐漸浮現在世人眼前。

金門島的概況調查

隨著日本對福建及其周邊的掌控和有關南洋的看法，廈門和鄰近島嶼成關注點，導致1937年10月26日占領金門的軍事行動，開啟近八年的金門人所謂「日本手」時期（1937年至1945年）。

日據金門期間，除了一些吉光片羽的報導和調查，具體調查紀錄共有五冊。第一次的調查資料，來自海軍陸戰隊剛登陸金門時，由鹿又光雄在1937年

12月上旬，以及鳥居敬造在1938年1月上旬所作的調查，這份資料隸屬南支南洋調查的一環，後保存在《南支調查資料：福建省金門島概況》中，即目前金門縣文化局出版的《日據時期金門調查實錄：1937~1945》。

調查內容涵蓋地理風俗、交通運輸、行政司法、衛生、文教、稅制、郵政、匯銀通貨、電信、資源物產、工業、商業，總計十二章，可說是對金門一次全面性的區域調查。其中，對宗族社會的觀察著墨甚多，透露日本「舊慣調查」與統治的緊密關聯，顯示占領時期，「是」或「將」利用大宗與小宗之間的矛盾，建立起親日人脈。

特定物產調查與專賣

除上述金門島概況調查外，有幾次針對特定物產的調查，包括1938年福大公司專務取締役竹籐峰治對金門菸草，和該公司對金門鹽的調查，以及專賣局技手御竿信吉有關「罌粟」在金門種植可行性的調查（1940年3月3日至19



▲1938年，日本繪製「金門島圖與福建省略圖」。（圖片出處／《福建省金門島概況》）

日）。上述三項特定物產的調查，除了見證日本對金門物資的掠奪，經由其設置藍圖和流通網路，也可看出日本計畫性物產的實況，以及在亞洲地區的流通狀況。這三份調查報告完整保留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的《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》，除詳載菸草、鹽和罌粟等物產狀況，為掌控資源，對於當時金門的戶口人數，以及各村旅外男女人口也作了詳細的調查與記錄。

因應臺灣成為南進前哨站及承擔軍需品生產基地，臺灣拓殖會社於1936年12月正式營運，隨日軍占領區擴大，也藉此開拓海外市場。如為統籌福建當地金融、礦物與農產資源及交通，國策會社性質鮮明的福大公司（1937年9月27日）及南興公司（1938年6月10日）先後成立，臺拓均擁有過半持股，並分任社長和董事之職。上述兩家公司均屬臺拓相關子公司，因此金門的菸草、鹽和鴉片的產銷，須受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支配與管轄。

鴉片產銷與菸業拓展

臺灣總督府對金門物產的支配中，

罌粟可說是日本對物力貧瘠的金門取得最多產業利益的作物。據當時行政公署統計，金門134鄉，119鄉有種植罌粟。1937年後已是日本南進政策推動期，特別是太平洋戰爭爆發後，獲取金門一切資源成主要目標。福大公司設立「金門出張所」（後改為開發公司）掌控陶土、玻璃沙、鈷礦等各類資源調查與開採；1943年設置「金門警察本部出張所」（今日的模範街上）特務機構，除收集華南地區情報，並針對菸草、鹽及鴉片調查後的試種及相關問題，實質掌控並督促其進展。

南興公司的成立，被認為是搶占中日戰爭爆發後，英美菸草公司或觀望或撤退所遺留的中國市場。當時，中國東北、華北市場規模最大的是東亞菸草株式會社，南興公司成立後，隨即和在廈門的營業所、廣東營業所，專門販賣專賣局的菸草及酒類，並在廈門設立年產一億支的紙菸草工廠。兩家公司大抵以上海菸草市場為界，南興公司則強化華南菸草事業的管制，使能具備和英美菸草公司競爭的實力。

從現有檔案可看出，隨著占領區擴大和南進事業推進，考慮生產成本及運送效益，原本經由福大、南興兩公司運送菸草至金門、廈門製造的紙捲菸，轉銷華南、南洋的流通網路。

鹽田的廢棄與改良

1933年，福建鹽務管理局以金門鹽產不豐及運輸不便，鑷除僅存的西園坵、烈嶼坵鹽田，不計天然粗鹽，從此

金門不產鹽，改由蓮河鹽場供應。總督府雖然曾對金門島開設鹽業有過調查及評估，或許是產業效益，直到1943年福大公司才向總督府申請鹽田開設計畫。該份檔案中並提到，「一旦將來要強化統制臺灣鹽業時，為了一元化作業，南支南洋（即金門）的鹽業將無條件併為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所有。」該份有關鹽的調查檔案中，鹽田及鹽產敘述並不多，只有兩頁篇幅，其餘是有關臺灣鹽業資料。

金門的鹽業隸屬臺灣的北門，販賣工業用鹽和食用鹽，後由金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（1940年12月21日）興辦西園鹽場，並由日人與金門人合資，日人為經理，對預定廢棄的鹽田重加改良與製作。日人在西園建新式鹽田二十二副，開晒面積21萬3千餘平方公尺，直到中日戰爭結束，尚有兩百多戶賴此為生。

國策會社的產業運作

在國際「禁菸」壓力下，為移轉對廈門注意力，日本政府試圖尋找周邊地區做為替代，金門成為焦點。1940年7月10日，御竿信吉調查後提出「廈門、金門鴉片試作狀況調查覆命書」，認為金門不論地理位置或農民的經驗與素質，都適合栽培罌粟。

就日本在金門三大產業之一的鴉片來看，日本並未在臺灣種植罌粟，卻在金門進行一連串的地質與氣候的調查、栽種、提煉；而為迴避使用性質與吸食成員的限制，對生鴉片的收納與取締則根據「朝鮮鴉片取締令」執行。透過金

門的鴉片、菸草和鹽的檔案分析，除可了解「國策會社」如何在金門運作，也有助了解日本帝國在「圓域貿易圈」內計畫性的產業政策。

隨著對外擴張，日本的鴉片政策也由「大陸版」至「南進版」，主要以臺灣鴉片產能設備總量、技術和管銷經驗，在「共榮圈」規畫分配為生產、製造、消費，並配合警察特務系統，以及寡占利益的施放，掌控當地社會治安及情報。

結語

日本統治金門只有七年多，其中四年在太平洋戰爭時期（1941年-1945年），加上戰後臺灣的軍管和政治因素，有關金門在此時期的訊息非常欠缺，占領期間留下的五項檔案（概況、菸草、鹽、罌粟、特務機構）的公開，成為管窺「日據金門」重要資料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在物產調查分析和數字外，日本手時期的各項調查資料，主要是日本人的金門觀點，配合田野調查及多方視野方能更貼近事實。☞



▲太武山小麥田。（攝影／陳旺展 典藏／數位島嶼）